

## 桃園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 
承辦人：陳亭君  
電話：03-4096682#2003  
傳真：03-4896790  
電子信箱：1003610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8日  
發文字號：府客文字第1100004225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三（376736500A\_1100004225\_ATTACH1.pdf、  
376736500A\_1100004225\_ATTACH2.pdf）

主旨：函轉客家委員會為鼓勵各單位員工參與客語能力認證，建  
請惠予核給參加110年度客語能力各級認證之所屬同仁補  
休，並轉知所轄(屬)各單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客家委員會110年1月6日客會文字第1106100026號  
函。
- 二、「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訂於110年9月4日（星期  
六）及9月12日（星期日）辦理2梯次全國認證，另於110年  
1月至12月（9月份除外）每月擇一考區辦理多梯次認證；  
「110年度客語能力中級暨中高級認證」訂於110年10月2日  
（星期六）舉行。為鼓勵踴躍參與認證，建請給予當日參  
加上開認證者補休，以提升參與意願，並轉知所轄(屬)機  
關(構)、公所及學校等單位。
- 三、檢附「110年度客語能力初級認證」簡章乙份，認證相關報  
名及公告資訊可至客家委員會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hakka.gov.tw>)查詢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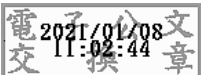
人事室 110/01/08 12:16



1100000184

有附件

正本：本府各級機關構及各級學校(不含客家事務局)

副本：  2021/01/08 11:02:44 電子公文交換章



裝



91

訂

線